

证券代码：838452

证券简称：立洋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深圳市立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覃吉璋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系基于公司自身经营需求及资本运作战略规划的需要，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本措施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2）权益保护措施方案合理、可行。（3）本措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健全公司对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制度体系，有效维护了中小股东的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市立洋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决议。

深圳市立洋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24 日